

中共重庆人文科技学院委员会文件

重人科委〔2021〕2号

中共重庆人文科技学院委员会 关于开好 2020 年度基层党组织组织生活会和 开展民主评议党员的通知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根据党章和《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等规定，按照市委组织部《关于召开 2020 年度基层党组织组织生活会和开展民主评议党员的通知

知》（渝委组〔2020〕95号）和市委教育工委的有关要求，现就开好2020年度基层党组织组织生活会和开展民主评议党员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主题要求

这次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的主题是：学用新思想、担当新使命、开启新征程。要紧紧围绕这个主题，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市委五届九次全会精神，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提升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力，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兑现市委提出的“三个确保”政治承诺，勇于担当、积极作为，为党和人民事业不懈奋斗。

二、精心组织召开基层党组织组织生活会

（一）认真组织学习。会前，党支部要组织党员集中学习、研讨交流。结合本校本单位实际，组织党员认真学习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和市委五届九次全会精神，认真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抗击新冠肺炎疫情表彰大会、纪念中国人民志愿军抗美援朝出国作战70周年大会、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表彰大会上的重要讲话，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要求，以及对教育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学习党

章和《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关于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的意见》《中共中央关于授予周永开、张桂梅同志和追授于海俊、李夏、卢永根、张小娟、加思来提·麻合苏提同志“全国优秀共产党员”称号的决定》等。通过集中学习，引导党员加深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领会，加深对“十四五”时期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的了解，加深对党中央加强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有关要求的把握，为开好组织生活会打牢思想基础。对因身体、外出等原因不能参加集中学习的党员，党支部要向他们传达相关要求，提供必要的学习资料

（二）开展谈心谈话。党支部委员之间、党支部委员和党员之间、党员和党员之间要开展谈心谈话，坦诚交流，沟通思想，指出存在问题、交换意见建议。党支部书记要重点同高知群体党员、新发展党员、新转入党员、流动党员、生活困难党员、年老体弱党员、受到处分处置党员谈心谈话，征求对党支部的意见建议，有针对性地做好党员思想政治工作。

（三）深入查摆问题。党支部委员会要对照党章、《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和高校基层党组织工作条例等规定的职责任务，对照贯彻落实上级党组织部署要求和专项整治、巡察等情况，对照师生员工的期待，查摆存在问题和不足，尤其是在发挥政治功能和组织力方面还有哪些差距，工作中是否存在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问题，可采取适当方式听取党员干部群众、工

作服务对象的意见建议，要列出问题清单，集体研究会诊。组织党员对照合格党员标准、对照入党誓词、对照身边先进典型，联系实际进行党性分析，查找在政治、思想、学习、工作、能力、作风等方面的问题和不足。要检视在肃清孙政才恶劣影响和薄熙来、王立军流毒上存在的差距和不足。

（四）召开组织生活会。会议一般由党支部书记（党小组组长）主持。

1.召开党员大会听取党支部委员会述职、开展评议。党支部书记要代表党支部委员会向党员大会述职，报告一年来党支部工作，通报党支部委员会查摆问题情况，并请党员进行评议。

2.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党支部根据党员人数等实际情况，以党员大会、党支部委员会会议或者党小组会形式，组织党员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党员采取个人自评、党员互评的方式，在党员大会或者党小组会上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党支部委员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一般采取党支部委员会会议方式进行，也可在党员大会或者党小组会上结合个人自评、党员互评进行。要遵循“团结—批评—团结”方针，打扫思想政治灰尘，增强党支部和党员依靠自身力量解决自身问题的能力。批评和自我批评要联系具体人具体事，有什么问题就说什么问题，不讲空话套话，不搞一团和气。党支部书记和党支部委员在批评和自我批评中，要起到带头示范作用。党员领导干部要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党支部或者党小组组织生活会，带头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

（五）制定整改清单。针对查摆和评议出的问题，党支部委员会要制定整改清单，明确整改事项和整改措施、整改时限，党员要作出整改承诺。整改清单和整改承诺要在一定范围内公示，接受党员群众监督。

（六）扎实推进整改。党支部书记作为党支部委员会整改第一责任人，要认真抓好整改措施落实，在向上级党组织和党员大会述职时，要报告整改落实情况。对整改敷衍应付、党员群众不满意的，基层党组织要及时批评纠正。党支部要履行直接教育管理监督党员责任，督促党员承诺践诺，确保整改落实到位。

三、认真组织开展民主评议党员

民主评议党员结合组织生活会一并进行。

（一）开展个人自评和党员互评。结合组织生活会批评和自我批评一并进行。

（二）进行民主测评。在党员大会上，采取发放测评表的方式，对党员按照“优秀”“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进行民主测评。党员民主测评结果，连同党支部委员会整改清单一并报上级党组织备案。

（三）客观公正评定。党支部委员会或者党员大会要综合分析党员日常表现，结合民主测评结果，实事求是地对每名党员提出评定意见并向本人反馈。评定为“优秀”的比例一般不超过党员总数的三分之一。预备党员参加民主评议，但不评定等次。

（四）用好评定结果。要用好评定结果，对评为“优秀”的党

员进行褒奖；对评为“合格”的党员肯定优点，提出希望和要求；对评为“基本合格”的党员要指出差距，帮助改进提高；对评为“不合格”的党员，要立足教育转化，按照规定办法和程序作出组织处置。

四、相关要求

（一）规范推进工作。这次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要在2021年3月20前完成。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应当面对面开展，不宜在网上进行。要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切实增强纪律意识和规矩意识，正确行使党员权利、履行党员义务，为开好组织生活会、做好民主评议党员奠定良好基础。

（二）力戒形式主义。要防止和纠正形式主义，防止不触及思想、不解决问题，防止简单以测评票数评价党员。

（三）加强督促指导。党员领导干部要主动参加所在党支部的组织生活会，并至少参加和指导1个下级党支部的组织生活会。二级党组织要派人列席所属党支部的组织生活会，并进行点评。

（四）按时上报资料。请各二级党组织于1月12日前将所属支部召开组织生活会的时间汇总后报送党群工作部，于3月20日前将民主评议党员结果、组织基层党支部开展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工作报告报送党群工作部。

联系人及方式：傅老师、刘老师，42460576。

- 附件：1. 重庆人文科技学院所属党支部召开组织生活会时间汇总表
2. 党员民主评议表
3. 党支部委员会民主评议表
4. 党员民主测评表
5. 党总支（直属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工作汇总表

中共重庆人文科技学院委员会

2021年1月11日

附件 2

党员民主评议表

党支部：

时间： 年 月 日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民族		文化程度		入党时间	
工作单位及 党内外职务					
党员自评及等级					
党员互评					

附件 3

党支部委员会民主评议表

党支部：

时间：

评价项目	评价意见			
	好	较好	一般	差
总体评价				
执行上级党组织决定				
严格党的组织生活制度				
严格党员教育管理				
密切联系群众、服务群众				
班子尽职履责，改进工作作风				
对支部提出的问题及建议				

说明：1. 请在相应栏中打“√”。2. 支部将汇总情况交上级党组织。

附件 4

党员民主测评表

二级党组织名称（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测评项目 及评价 意见 党员姓名	评价内容																总体评价				所属党支部	
	党员意识				服务担当				遵守纪律				发挥作用									
	优 秀	合 格	基 本 合 格	不 合 格	优 秀	合 格	基 本 合 格	不 合 格	优 秀	合 格	基 本 合 格	不 合 格	优 秀	合 格	基 本 合 格	不 合 格	优 秀	合 格	基 本 合 格	不 合 格		

说明：请在相应栏中打“√”，并将汇总情况交上级党组织。

重庆人文科技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1年1月11日印发
